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于 2023年9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 式召开。由于本次审议议题紧急,经全体监事同意,豁免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 知要求,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4日以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 司监事会主席徐涵先生主持,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 7号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已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 情况进行了审核并编制了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》,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《浙江圣 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发布的 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7)和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 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6日